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姿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

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3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 1、基本信息

| 项目      | 姓名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
|---------|-----|------------|--------------|-----------|----------------|
| 项目合伙人   | 冯万奇 | 1997-10-01 | 1997年        | 2013年     | 2020年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田玉川 | 2017年      | 2011年        | 2014年     | 2018年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刘红志 | 2005年      | 2007年        | 2013年     | 2020年          |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冯万奇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0年 |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20年 | 天津滨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0年 |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20年 |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 |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 | 天津滨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 | 天津鹏翎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 |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 |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 |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8年 | 天津滨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8年 | 天津鹏翎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田玉川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0年度 |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0年度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0年度 |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9年度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9年度 |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9年度 |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9年度 |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8年度 |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8年度 |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刘红志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19年度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9年度 |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8年度 |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8年度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18年度 |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冯万奇于2019年11月22日被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一次，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冯万奇 | 2019年11月22日 | 警示函    | 中国证监会<br>北京监管局 |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三）审计收费

####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              | 2020  | 2021   | 增减%  |
|--------------|-------|--------|------|
|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 137.8 | 147.50 | 7.04 |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 -     | -      | -    |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了立信的相关资质，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证券审计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

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